



## 氣體麻醉機使用規範

收費標準依 104 年 01 月 09 日研發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氣體麻醉機使用規範之訂定主要在使本儀器能發揮最大使用效益。

第二條 本儀器設備包含：

- 一、XGI-8 Anesthesia System 氣體麻醉系統。
- 二、氧氣鋼瓶一只。

第三條 服務對象：本儀器之服務對象以本校一校三院之研究人員為主。

第四條 儀器置放地點：醫學綜合大樓後棟一樓實驗動物中心。

第五條 預約使用方法如下：

- 一、請在預定使用日前 1-10 天，至共儀中心/實驗動物中心儀器預約系統預約登記。
- 二、開放時間：週一至週五，每日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
- 三、使用儀器時應依預約時間確實至預約系統簽到與簽退。未依預約時間報到使用，又無事先取消預約超過三次以上者，經實驗動物中心確認後將由通知日起暫停使用者借用本儀器之權限一個月，且已預約之時段仍視為使用並以原預約時數計費。
- 四、使用者在預約本儀器時，實驗動物中心將確認是否有費用尚未結清，未結清者實驗動物中心則有權決定是否借用本儀器。

第六條 儀器使用之規定：

- 一、儀器發生故障時，勿自行拆裝儀器，並請將儀器故障情形，迅速告知管理者。因個人因素所造成儀器損壞，請由個人負擔維修相關費用。
- 二、儀器使用完畢請保持儀器之清潔。
- 三、本儀器之使用不提供麻醉藥物，請使用者自行準備。
- 四、氣體麻醉裝置絕對禁止使用 Isoflurane 以外之氣體麻醉劑 (anesthetics)。
- 五、本項儀器之收費標準僅計算基本耗材成本，不含儀器購置、維護等費用。
- 六、本儀器限定使用於實驗動物中心 1 樓操作室。

第七條 本儀器之收費標準為確保本儀器最佳服務品質，以及增加其有效服務年限，使用本儀器之個人或單位，均必須分擔本儀器使用之耗材、維修、及操作人員服務所需之費用。

一、收費標準：100 元/小時

二、費用計算：以借用起始時間至實際歸還時間為依據。

三、繳費方式：請使用者於歸還儀器時，向管理員領取繳費通知單，  
至本校出納組繳款，並將繳費收據(會 1)送交至動物中心。

第八條 儀器連絡人：技術員 王覺頤 行動分機 22463